

(傳閱文件： 根據《南區區議會(2012-2015)會議常規》第46條及47(1)條，以傳閱文件方式徵求通過的決議案必須在一段指定時間內獲絕對多數(即超過半數)曾就有關決議案以書面發表意見的議員或有關委員會成員以書面形式通過。請各議員填妥附上的回條，並於2015年2月18日或之前交回或傳真至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南區區議會

海洋藝術展2015

目的

本文件旨在介紹「海洋藝術展2015」，以及請議員考慮通過南區區議會成為該活動的支持機構，以支持本土藝術作品可於南區公眾地方展示，宣揚保育海洋的訊息。

背景及建議

2. 香港青年藝術協會與Ocean Recovery Alliance於2014年4月籌辦首屆海洋藝術節，並獲得南區區議會支持，在赤柱廣場及海濱長廊舉行了為期三星期的展覽，藉展出一系列環保雕塑、裝置藝術及安排舞蹈演出，以推廣海洋保育及提升大眾對海水污染和氣候轉變等議題的關注。香港青年藝術協會現邀請南區區議會成為海洋藝術展2015的支持機構，詳情載於附件。

徵詢意見

3. 請議員考慮通過南區區議會成為「海洋藝術展2015」的支持機構。

南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5 年 2 月